

JINKE 金科

美好你的生活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证券简称：*ST 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4-085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股票（证券代码：000656）于2024年6月27日、6月28日、7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我核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红云，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且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4月2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分别收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五中院”或“法院”）送达的（2024）

渝 05 破申 129 号及 (2024) 渝 05 破申 130 号《民事裁定书》，五中院正式裁定受理公司及重庆金科的重整申请。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指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分所与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联合担任公司和重庆金科的管理人 (以下合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5 月 22 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正在法院和管理人的指导下有序开展司法重整工作,并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正常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启动债权申报和审查、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各项资产审计评估、获批自行管理和继续营业、持续开展债权谈判等工作。

(五) 公司控股股东金科控股根据其股份增持计划承诺的增持金额继续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其指定增持主体重庆财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财聚投资”,系金科控股的控股子公司) 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7 月 1 日继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87%,成交金额为 1,16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交易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交易金额 (元)	交易均价
1	2024 年 6 月 27 日	500,000	0.0094%	550,000	1.10 元/股
2	2024 年 7 月 1 日	500,000	0.0094%	610,000	1.22 元/股
合计		1,000,000	0.0187%	1,160,000	1.16 元/股

注: 上表合计数与各列汇总数存在差异系取数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财聚投资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4,98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51%,成交金额合计 36,272,989 元。

截至目前,除前述信息及公司已公告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金科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红云不存在涉及公司包括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后续公司将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义务。

四、相关说明与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五中院已正式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扭转公司经营颓势，恢复持续盈利能力；如重整失败，公司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一日